

1 前言

黄岛区前湾港路南、珠山路西地块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前湾港路南、珠山路西，总占地面积 27482m²。地块最早为农田和水塘，后建设混凝土搅拌站、洗沙厂等企业，依据《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关于区自然资源局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青黄政地供字〔2020〕92 号，该地块后期用地性质变更为科研用地（A35）。

2 第一阶段地块环境调查结论

黄岛区前湾港路南、珠山路西地块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前湾港路南、珠山路西，总占地面积 27482m²。该地块 2002 年以前为农田和水塘，后地块内建设混凝土搅拌站、洗沙厂和以销售为主的企业，2016 年地块内原有企业已全部拆迁。依据《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关于区自然资源局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青黄政地供字〔2020〕92 号，该地块后期用地性质变更为科研用地（A35）。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等得知，该地块最早为农田，后建设混凝土搅拌站、洗沙厂以及从事批发销售的个人建材批发厂和金昊成工贸有限公司。考虑到地块及周边地块曾经有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涉及设备维修养护和生产过程中重金属以及废机油等石油烃类污染物，可能对本地块产生污染，因此需要进行第二阶段地块调查工作。

本次调查监测项目包括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所有必测项目和表 2 中石油烃（C10-C40）以及土壤常规理化指标。

3 地块初步调查总结

土壤监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为中性。全部分析土壤样品基本项目中镉、汞、镍、铅、铜、砷均有检出，铬（六价）未检出。检出浓度均满足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全部分析土壤样品中，挥发性有机物和半挥发性有机物均未检出；石油烃（C₁₀-C₄₀）在所有土壤样品中均有检出，检出浓度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 综合结论

《黄岛区前湾港路南、珠山路西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各监测点位中监测因子检出浓度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因此，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后续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